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報告

壹、稽核緣起

為強化臺南市學甲區公所（以下簡稱本所）內部控制機制，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得以持續有效運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由本所內部稽核小組（以下簡稱本所內稽小組）依據本所 105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本機關內部稽核工作。

貳、稽核過程

執行方式及負責單位如下：

（一）製作稽核計畫表、決定稽核項目：

1. 行政課於 106 年 6 月 12 日作成稽核計畫陳核。
2. 於 106 年 5 月 17 日內部稽核會議中，擇定 5 項作業項目進行稽核，稽核項目及預定稽核期程如下表：

次序	稽核項目	稽核目的	預定查核日期	預定稽核人員
1	財產盤點作業	驗證財產盤點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	6/19-6/23	會計主任 邱秀

		規定		美
2	採購作業－審 標	驗證審標作業是否符 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6/19-6/23	政 風 主 任 莊 世 昌
3	平時或災害應 變中心開設時 接獲災害應變 暨後續處理追 蹤作業	驗證災害應變處理作 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 制度規定，以保障區 內民眾安全	6/19-6/23	社 會 課 長 李 秋 香
4	低收入戶、中 低收入戶申請 審核作業	驗證中、低收入戶申 請審核作業是否符合 內部控制制度規定， 維護區內弱勢民眾權 益	6/19-6/23	民 人 課 長 吳 進 來
5	建築線指定申 請審查作業	驗證建築線指定申請 審查作業是否符合內 部控制制度規定	6/19-6/23	行 政 課 長 王 文 波

（二）實際稽核方式：

1. 行政課負責通知稽核人員，依指定日期進行稽核工作，並填寫稽核紀錄表，送交行政課彙整。
2. 由被稽核項目承辦人員將被稽核項目相關資料送交稽核人員進行稽核。
3. 作成稽核紀錄：由內部稽核成員依稽核結果，正確且完整記錄稽核情形，並檢附佐證資料，作成稽核紀錄表，交由行政課彙整。

參、稽核結果

1. 105 年度稽核結果，如各稽核紀錄表(詳附表 1)。
2. 結論：本次共稽核 5 項作業，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唯審標作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申請審核作業、平時或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接獲災害應變暨後續處理追蹤作業有輕微缺失尚待改進，餘皆符合作業規定。

3. 105 年度內部控制具體興革建議追蹤情形表(詳附表 2)。

附表 1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內部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 建議
1	105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財產盤點案件。	1. 隨機抽查 105 年度財產盤點紀錄及相關計畫、文件。 2. 盤點紀錄期間 105 年 9 月 8 日至 105 年 12 月 2 日，均帳物相符。	經調閱該期間盤點紀錄皆符合規定。	財產盤點審查作業，經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被有效遵循。	無。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具體興革 建議
2	105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採購作業-審標。	抽查本所 105 年度採購案卷，計 6 案。	學甲區宅仔港排水災修復建设工程（案號：10504001），採購金額 416 萬 6,527 元屬公告金額未達查核金額之工程採購，105 年 4 月 7 日辦理第 1 次開標，計有 4 家廠商投標；其中嘉旺營造有限公司、鼎佶營造有限公司 2 家廠商所出具押標金憑據，似有異常關聯（如附件）。	除左列 1 項缺失外，該採購審標作業控制重點，大致上被有效遵循。	日後加強留意該等廠商投標情形。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u>稽核發現</u>	稽核結論	<u>改善措施/</u> <u>具體興革</u> <u>建議</u>
3	105 年 01 月 0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平時或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接獲災害應變暨後續處理追蹤作業。	實地了解作業方式（含受理登記及追蹤處理情形）。	部份案情處置時間較長 部份已有改善，但輪值人員仍需繼續追蹤處置進度。	均有依規定登記、處理及列管追蹤，唯結案時間點較難精準填載。	持續加強輪值人員交班時待處置案件之追蹤及結案時間之掌握。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u>稽核發現</u>	稽核結論	<u>改善措施/</u> <u>具體興革</u> <u>建議</u>
4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申請審查作業。	調閱前述期間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申請審核案件各 20 案。核對申請證件、應計人口、計算方式、資格生效日等資料。	經調閱該二項申請審核案件資料，部份調查表訪視資料及切結書記載未盡詳。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申請審核作業，除部分調查表訪視資料記載及切結書寫未盡詳外，皆能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及維護弱勢民眾權益。	加強調查人員訪視資料記載及切結書書寫詳盡。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u>改善措施/</u> <u>具體興革</u> <u>建議</u>
5	105 年 1 月 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建築線指定申請審查作業，總計 52 案件。	3. 詢問建築線指定申請作業流程及如何收費。 4. 隨機抽核 1 月 27 日、2 月 16 日、4 月 7 日、5 月 11 日、6 月 27 日、8 月 18 日、9 月 20 日、10 月 28 日、11 月 11 日、11 月 29 日、12 月 30 日等 11 件申請案件資料。	經調閱該 11 筆案卷資料核對證件、會勘、規費等皆符合規定，正確無誤。	建築線指定申請審查作業，經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該作業控制重點已被有效遵循。	無。

附表 2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內部控制具體興革建議追蹤情形表

項次	具體興革建議	辦理情形	追蹤結果
一、本次新增之建議			
(一)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所列建議			
1	無		
2			
(二)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建議			
1	採購作業-審標:加強留意該等廠商投標情形。	已改善	已改善
2	平時或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接獲災害應變暨後續處理追蹤作業:持續加強輪值人員交班時待處置案件之追蹤及結案時間之掌握。	已改善	已改善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	已改善	已改善

	入戶申請審查作業：爾後加強調查人員訪視資料記載及切結書書寫詳盡。		
--	---	--	--

附表 9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105 年度稽核文件

(第 1 冊，共 1 冊)

受查單位： 民政及人文課

農業及建設課

社會課

行政課

稽核日期： 106 年 6 月 19-23 日

稽核人員： 邱秀美、莊世昌、李秋香、

吳進來、王文波

內部稽核召集人： 李主任秘書義隆